

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2日,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五联社区连心路200-1号A栋会议室召开了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验收会议,会议由: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环保治理设施设计、施工单位——东莞市凤岗宏记环保设备加工店、环境检测单位——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小组。

根据《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1月)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名称: 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五联社区连心路200-1号A栋201/302/401

生产规模: 电子礼品玩具90万件/年,塑料玩具60万件/年

建设内容: 租用的厂房建筑面积共为3000平方米。主要生产工艺为焊接、组装、测试、包装出货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1月委托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1月22日取得《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龙环批[2017]700101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1万元,环保投资占比12.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性质不发生变化。

环评阶段项目规模为电子礼品玩具 100 万件，塑料制品 100 万件，塑料玩具 100 万件；项目地点为一楼、二楼、四楼；生产工艺为混料、注塑成型、碎料、检验、包装；焊接、组装、测试、包装；焊锡废气集中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直接排放。相比环评阶段，项目存在四处改动，改动一：取消了塑料制品的生产，电子礼品玩具、塑料玩具实际建设规模低于环评阶段建设规模，此改动减少了废气排放量，不属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规定的规模发生变化的情形；改动二：建设地点由同栋的一楼车间改为三楼，为上下楼层的调整，未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不新增敏感点，不属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规定的地点发生变化的情形；改动三：生产工艺，取消了原环评的混料、注塑成型、碎料、检验工艺，此改动减少了废气排放量，不属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规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的情形；改动四：增加了“UV 光解除味净化设备”处理焊锡废气，此改动属于有利于环境的改动，不属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规定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变化的情形。综上，本项目四处改动不会造成环境要素变化，不会对周边的环境影响产生显著变化，且不会使区域环境功能以及环境质量下降，可满足环保要求，本项目实际建设地址、规模、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均无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废气：项目已取消注塑工序，不产生注塑废气。项目产生的焊锡废气通过车间集气管道统一收集，采用“UV 光解除味净化设备”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量约为 2550m³/h；

噪声：避免夜间生产，加强对设备的日常维护与管理，加强生产管理，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采取上述综合措施后，再通过距离衰减作用后，厂界外 1 米的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固体废物：项目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后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验收针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2021 年 11 月 3 日~4 日），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监测结果表明:

(1) 在验收期间,本项目的焊锡废气经“UV光解除味净化设备”处理后,锡及其化合物的检测结果均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运营时产生的噪声在厂界外1米处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昼间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和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要求的环保设施,验收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经过第三方有资质单位的验收监测,废气和厂界噪声排放达标,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 加强废气收集与处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及废气的达标排放。
- (2) 完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规范操作规程,定期维护及保养环保设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完善企业环保档案和各类环保台账。
- (3) 及时备案生产变更情况,加强生产各环节的管理,落实有效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污染物事故性排放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人员签到表见附件。



**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	单位	签名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深圳市诺威特电子有限公司	叶海艺	13602670158
		李周斌	13710724672
		刘平	13927408385
检测单位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红	1838326352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东莞市凤岗宏记环保设备加工店	张相宏	13532345396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东莞市凤岗宏记环保设备加工店	张相宏	13532345396